**國立中山大學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**

**微型教室場地借用單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使用時間 |  年 月 日 時至 時 |
| 申請單位 |  |
| 申請人 |  | 分機： |
| 電子郵件： |
| 使用目的 |  |
| 申 請 單 位 | 承 辦 單 位 |
| 申 請 人 | 單 位 主 管 | 承 辦 人 | 單 位 主 管 |
|  |  |  |  |

備註：本中心微型教室以提供**教學演示活動**優先使用，其他單位會議、活動之借用，須於借用時間前一星期填寫申請表格並經單位主管簽章後，送交本中心審查同意，方可借用。